呼和浩特热电厂火电灵活性改造促新能源消纳试点项目配套220千伏接网工程、内蒙古三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清水河县分公司电石炉搬迁技术改造项目配套110千伏供电线路工程文物普探勘测调查采购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HG20220604-841

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受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的委托，就本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热电厂火电灵活性改造促新能源消纳试点项目配套220千伏接网工程、内蒙古三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清水河县分公司电石炉搬迁技术改造项目配套110千伏供电线路工程文物普探勘测调查采购

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3. 服务期限：收到中标通知书后60个工作日内取得相应文物批复文件

4. 本次采购内容：共1个标段

标段	标段名称	服务内容	最高投标限价：单价（元）	最高投标限价：总价（元）	备注
HG20220604-841	呼和浩特热电厂火电灵活性改造促新能源消纳试点项目配套220千伏接网工程、内蒙古三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清水河县分公司电石炉搬迁技术改造项目配套110千伏供电线路工程文物普探勘测调查采购	呼和浩特热电厂火电灵活性改造促新能源消纳试点项目配套220千伏接网工程，线路长度约27公里，跨越国家级文物遗址长城1次（具体工程涉及的文物保护遗址依据考古研究正式核查结果为准）	250000	480000	
		内蒙古三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清水河县分公司电石炉搬迁技术改造项目配套110千伏供电线路工程，线路长度12公里，涉及文物遗址2处（具体工程涉及的文物保护遗址依据考古研究正式核查结果为准）	230000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供应商须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3、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显示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4、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5、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6、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7、供应商未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单位不良行业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的不良投标单位名单；

8、供应商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无资格参与投标；

9、供应商未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暂停、取消投（中）标资格、永久取消投（中）标资格名单；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具有乙级及以上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

2、供应商须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3、供应商近三年（2019年8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同类项目业绩1份，需提供合同(合同关键页）及配套发票扫描件；（合同关键页至少应包括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订页等主要内容，发票后需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的查询截图）。

三、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1、采购文件每套售价：本项目不收取采购文件费。

2、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08月22日至2022年08月24日，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平台QQ服务群：696541095。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CA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2、目前处于CA、扫码交替阶段，投标人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避免使用CA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登录APP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3.报名时需上传下列资料盖章扫描件：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拒绝接受）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3）“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打印的信用报告或（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格式详见附件**）；

（4）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显示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截图（**格**

式详见附件）；

（5）供应商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栏查询截图（**格式详见附件**）

（6）供应商须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

（7）供应商承诺（**格式详见附件**）

（8）专用资格要求中相关证明材料；

特别提示 1：报名方式，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按标段分别上传报名资料），供应商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鲜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上传资料必须为原件扫描件（彩色）。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特别提示 2：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特别提示 3：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在报名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资格时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公司《物资投标人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特别提示 4: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投标人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审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采购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供应商在成交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取消其成交资格。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

2、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电子响应性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

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性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性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性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3、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应加密。投标时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性文件进行加密。如果供应商使用某个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加密，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性文件。

4、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性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性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性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性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性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2 年 8 月 30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上午 9:30～1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内蒙古招投标协会

详细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158 号内蒙古招标投标协会

如果时间及地点有改变，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六、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等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QQ 群：696541095，周一至周五，8：30-20：3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确认响应文件的，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七、采购费用：

（1）采购费用：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收取办法参照内工建协（2016）17 号文件执行。

账户名称：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630783456

行号：305191064019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单位需（在获取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	收费金额
招标项目	400 元/包段/次
采购项目	300 元/包段/次

（3）每标段中标人需向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缴纳平台使用服务费，按成交金额的 1‰收取，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框架招标项目按 1000 元收取。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现金或公对公转账。场所服务费缴费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内蒙古网佳招标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账号：0602004109200002215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军区支行

开票联系电话：0471-3261228

邮箱地址：wjzbcw@126.com（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代理机构名称及开标日期）

八、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网》（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nmgygcg.ejy365.com/sitenmyg/index）、《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梁秋娟

采购代理机构：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山丹街农机院科研楼 109 室

联系人：钱晓芳、史忠慧 、毕立峰

电话：0471-5165665

E-mail：zdgx5665@126.com

监督举报邮箱为 hgxmjdyx@163.com